

共青团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林团发〔2022〕4号

关于举办“砥砺奋进七十年·青春喜迎二十大” 青春读诗会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（团总支）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聚焦抓好党的事业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，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，结合庆祝建团100周年，校团委决定开展“砥砺奋进七十年·青春喜迎二十大”青春读诗会，团结引领广大青年学生永远跟党走、奋进新征程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砥砺奋进七十年·青春喜迎二十大

二、活动时间和地点

预赛：2022年4月24日（暂定），科学会堂；

决赛：2022年4月27日（暂定），科学会堂。

三、活动方式

本次读诗会分院级初赛、校级预赛和决赛三个环节。院级初赛由各学院团委（团总支）自行组织完成。校级预赛决赛阶段，以各学院团委（团总支）为单位组队（30—50人为宜，其中研究生不得少于总人数的50%）参赛，预赛遴选10个学院进入决赛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1. 参赛诗歌内容健康、积极向上，能够抒发青年学生爱党爱国、爱校荣校情怀，展示青年学生的精神风貌。

2. 参赛作品时间控制在5—6分钟为宜。

3. 各学院团委（团总支）自行准备诵读背景视频或PPT，屏幕比为16:9，视频建议为1080P。

五、评分标准

1. 诵读内容须贴合主题、寓意深刻、积极向上，能够体现爱国爱党、爱校荣校、青春奋斗等主题的诗歌（10分）。

2. 语速恰当，声音洪亮，感情表达充分，富有感染力（40分）。

3. 表达自然大方，动作设计合理（10分）。

4. 服装得体，精神面貌良好（10分）。

5. 表演形式多样，节奏鲜明（20分）。

6. 鼓励各学院青年教师、团干部参赛（至少1人，10分）。

六、奖励办法

根据决赛成绩评出特等奖、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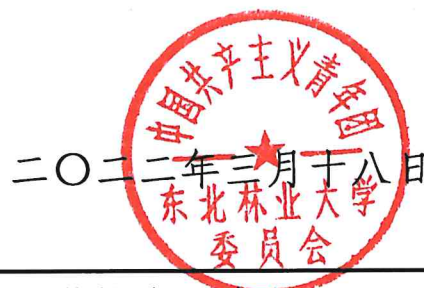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报名要求

1. 本次青春读诗会拟与 2021 年度五四表彰大会同时举行，请各学院团委（团总支）做好动员准备和参赛工作，并于 3 月 30 日 17 时前扫下方二维码填报青春读诗会相关信息。



2. 各学院团委（团总支）要切实把握好政治方向，加强有关稿件、ppt、视频等内容审核把关，确保内容积极向上，引领青年师生在活动中厚植爱党爱国情怀，激发爱校荣校热情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对于把关不严、出现纰漏的学院，实行“一票否决”，直接取消学院团队参赛资格。

本次青春读诗会由校团委、野生动物与自然保护地学院团委联合主办，如有未尽事宜，可与工作人员联系，联系人：付书朋、勾婉婷，电话：82191936、82192250。



抄送：学校领导，团省委学校部，学校党委各部门。

共青团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

2022年3月18日印发
